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邱磊先生主持，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转公司”）颁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

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《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有关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8 月 2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2）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8 日